

证券代码：831275

证券简称：睿泽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方证券

## 北京睿泽恒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9 月 16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  
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。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  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  
☒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高天骐（过半数董事推举）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9,255,524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.32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3 人，董事高绪坤、褚美玲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1 人，监事胡晓克、杨丹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综合考虑到股东利益及公司长远发展需求，2025 半年度将进行利润分配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9,255,5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公司章程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9,255,5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制度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监事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6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9,255,5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四）《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##### （1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股东会制度〉的议案》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9,255,5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# （2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制度〉的议案》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9,255,5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# （3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9,255,5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(4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对外担保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9,255,5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(5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关联交易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9,255,5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(6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利润分配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9,255,5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(7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募集资金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9,255,52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| 议案<br>序号 | 议案<br>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| 同意 |           | 反对 |           | 弃权 |          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-----------|----|-----------|----|-----------|
|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票数 | 比例<br>(%) | 票数 | 比例<br>(%) | 票数 | 比例<br>(%) |
| (一)      | 《关于<br>公司<br>2025 年<br>半年度 | 0  | 0%        | 0  | 0%        | 0  | 0%        |

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  |    |   |    |   |   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|---|----|---|----|
|     | 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        |   |    |   |    |   |    |
| （二） | 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   | 0 | 0% | 0 | 0% | 0 | 0% |
| （四） | 《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》 | 0 | 0% | 0 | 0% | 0 | 0% |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杨瑶、牛琳博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本次股东会召集人的资格及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提交本次股东会审议的提案均已在股东会通知中列明，无新增或临时提案，本次股东会的议案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睿泽恒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》

北京睿泽恒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18 日